

**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**

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有关文件精神要求，我们本着认真负责、实事求是的态度，对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累计及当期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核查与落实，现说明如下：

一、专项说明

经查验，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能够按照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，控制对外担保风险。

2013年度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发生额17750万元，被担保方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；截至2013年12月31日，公司对外担保余额6494.70万元，全部为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。

二、独立意见

经核查，我们认为：公司对外担保的决策程序合法、合理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的要求，不存在违规担保行为。

独立董事：

仲顺和

二〇一四年四月十二日

**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**

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有关文件精神要求，我们本着认真负责、实事求是的态度，对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累计及当期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核查与落实，现说明如下：

一、专项说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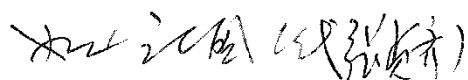
经查验，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能够按照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，控制对外担保风险。

2013年度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发生额17750万元，被担保方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；截至2013年12月31日，公司对外担保余额6494.70万元，全部为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。

二、独立意见

经核查，我们认为：公司对外担保的决策程序合法、合理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的要求，不存在违规担保行为。

独立董事：

张倩

二〇一四年四月十二日